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約用人員 林筠惠

電話：04-22289111#54936

電子信箱：a321012@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立居仁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27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課字第11301151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87040000E_1130115193_ATTACH1.pdf)

主旨：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分團辦理113學年度「<2-18-05>本土語文教師差異化教學增能工作坊」，請轉知貴屬報名參加，並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113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及本市北屯區文心國民小學113年12月26日文小教字第1130006996號函辦理。

二、旨揭研習相關說明如下：

(一)場次一(學習階段)：

1、日期：

(1)國小場：114年1月23日(星期四)上午8時40分至下午4時。

(2)國中場：114年1月24日(星期五)上午8時40分至下午4時。

2、地點：本市龍井區龍峰國民小學。

教務處 收文:113/12/30



1130007703

有附件

(二)場次二(成果分享)：

1、日期：114年6月4日(星期二)下午1時10分至4時20分。

2、地點：本市龍井區龍峰國民小學。

(三)參加對象：

1、本市本土語文指導員及國中小各校本土語文領域召集人或教師。

2、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分團領召、副召校長及輔導員。

(四)報名方式：請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https://www2.inservice.edu.tw/>)-研習專區-(文心國小)項下完成研習報名登錄。

(五)本案聯絡人：本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分團紀帆豈行政輔導員，連絡電話：04-22445906分機711。

(六)其他事項：

1、參加人員依實際上課時數核給研習時數。

2、參與人員參與研習後返校之分享與推廣細節，請各校自行訂定。

三、檢附旨揭實施計畫乙份，請詳參。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市立完全中學

副本：本局課程教學科

